

中華民國壘球協會

2019 年中華 U16 女子壘球代表隊遴選辦法

一、教練團之組成：

1. 總教練：由本會主辦之中華 U16 女子壘球代表隊選拔賽冠軍隊總教練擔任代表隊總教練。
2. 教練：由總教練提名同隊教練 1 名及依專項功能提名其他報名球隊教練 1 名組成教練團。

二、選手之組成名額及守備位置分配如下：

1. 名額分配：冠軍 9 人、亞軍 4 人、季軍 2 人、其他球隊 1 人，共 16 名。
2. 位置分配：投手 4-6 名、捕手 2-3 名、內野手 4-7 名、外野手 3-6 名。

三、選手遴選：

總教練提名冠軍球隊 9 人，另由本會選訓委員及總教練組成遴選小組依名次分配名額及守備位置提名 7 人共計 16 人。

四、本次遴選之中華 U16 女子壘球代表隊將參加 2019 年 7 月 6-15 之加拿大盃女子壘球邀請賽 U16 組。

五、本遴選辦法及教練、選手名單，經本會選訓委員會審議後，報請理事長核定，並陳教育部體育署核備。